

臺北市中山區民安里 112 年上半年度第 1 次

臨時里鄰工作會報會議記錄

- 一、時間：112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2：00
- 二、地點：民安里辦公處(長安西路 3 號三樓之 1)
- 三、主持人：里長 王俊堯 中山區民安里里長王俊堯 紀錄：洪樂安 里幹事洪樂安
-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 五、宣導事項：詳如附件 1
- 六、里辦公處工作報告：
 - (一)鄰長的戶籍請勿異動，若有異動請通知里辦公處通報區公所辦理解聘。
 - (二)請鄰長注意鄰內「路燈要明、水溝要通、路面要平」三項基本市容，遇有任何狀況請隨即通報里長及里幹事處理。
 - (三)請各位鄰長發揮守望相助團隊精神，里內若發生任何災害(如火災、獨居老人死亡……)，請務必馬上通知里長及里幹事知悉。
- 七、提案討論

案由：112 年 7-12 月申請使用民安區民活動中心，辦理里鄰活動提請討論(如附件 2)

決議：照案通過
- 八、臨時動議：(略)
- 九、主席結論：(略)
- 十、散會

一、臺北市中山區公所民政課

- 1、避免酒駕，請牢記「喝酒不開車、開車不喝酒」以免害人害己。
- 2、防治愛滋病，避免血液接觸，個人清潔用具不共用，增進體能多運動，停止不安全性行為，用愛灌溉，滋養身心，病不要怕。
- 3、國小學童配戴防身警報器，請聽到警報器的鳴聲，立即上前查看詢問，緊急時並報警處理，一起守護我們的孩子。

二、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社會課

(一)悠遊卡擴大使用說明

65歲以上申請本市敬老悠遊卡或愛心悠遊卡，持卡每月免費 480 點

(1 點 1 元)使用範圍享有下列優待：

1. 大臺北市區公車(每段次搭乘扣 8 點)。
2. 臺北捷運(每次搭乘單程票價 4 折後，依里程遠近扣 8~26 點)
3. 士林官邸正館入館(每次入館扣 50 點)。
4. 貓空纜車(每次搭乘扣 50 點)。
5. 北投會館健身房(每次使用扣 30 點)及游泳池(每次使用扣 45 點)。
6. 山豬窟游泳池、葫蘆洲運動公園游泳池、博嘉運動公園游泳池、洲美運動公園游泳池(每次使用扣 55 點)。
7. 民生社區活動中心健身房及桌球室(每小時扣 10 點)。
8. 搭乘敬老愛心車隊計程車，不分車資，每趟次補助 50 點。使用本服務需卡片自行儲值金足夠支付該趟車資，並先撥打臺北市敬老愛心車隊智慧型叫車轉接系統免付費專線 0800-055850 或手機直撥 55850，以確保該車輛可使用本服務。
9. YouBike：於臺北市境內租借 YouBike，前 30 分鐘扣除 5 點，30 分鐘後每 30 分鐘扣 10 點，4 小時後至 8 小時每 30 分鐘扣 20 點。
10. 雙層觀光巴士：不分票價，每趟次補助 50 點。
11. 淡海輕軌(每次搭乘單程票價 4 折後，依里程遠近扣 8 或 10 點)
超過免費額度後，搭乘公車、捷運享自行加值後無限次半價優惠。
12. 108 年 9 月 1 日起本市各區運動中心游泳池(每次扣 50 點)、健身房(每小時扣 25 點，上限 2 小時)、桌球、羽球、撞球及壁球場地租借(每人每次扣 50 點，可以多人同時租借扣點)、單次銀髮課程(每次扣 50 點)

【備註】

1. 公車、捷運及 YouBike 轉乘優惠及係依照其營運規則辦理。
2. 依 YouBike 營運規則，欲使用敬老卡租借，需有 1 元以上之儲值小額現金。
3. 點數足夠優先扣點，點數用罄或點數不足時，將扣除卡片自行儲金。
4. 桃園捷運持敬老卡享半價優待，高雄捷運持敬老卡享 85 折後半價優待。
5. 優待內容隨時可能變更，依各設施、場館公告為主。

(二)健保政策宣導

1. 本項福利措施補助對象如下：

(1)65-69 歲之中低收入老人。

(2)其他符合下列規定之老人：

- ①年滿 65 歲之老人或年滿 55 歲之原住民，且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 1 年者(最近 1 年內居住國內之時間合計滿 183 天)。
- ②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百分之二十者。申報老人為受扶養人之納稅義務人有上開情事者，亦同。
- ③未獲政府機關健保自付額之全額補助者。

2. 補助額度：

每人每月至多補助 826 元(中央健康保險署第六類保險對象自付額)，低於 826 元者核實補助。

3. 申請恢復補助作業：

因核定稅率或居住國內之時間不符補助資格，經社會局停止補助之受補助人，於符合補助資格後，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社會局申請恢復補助。申請恢復補助經審核通過後，自申請當月起恢復補助。

相關資料，歡迎民眾上社會局網站，或以電話直撥市民當家熱線 1999(外縣市 02-27208889) 查詢，社會局另提供諮詢電話 1999(外縣市 02-27208889)轉 6966~6968，供民眾詢問。

(三)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宣導內容：

1. 凡設籍本區之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均可依國民年金法之規定向本所申請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之認定，審核通過後並得減免其保費之 55%或 70%，其中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規定如下：

(1)被保險人，其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每人每月未達當年度最低生活費 1.5 倍，且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之 1 倍者，市府負擔 70%。(111 年度之標準為，家戶平均每人每月收入未超過 23,262 元者，市府將負擔其每月 1215 元保險費，民眾只要自付 521 元)。

(2)被保險人，其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每人每月達當年度最低生活費 1.5 倍，未達 2 倍，且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之 1.5 倍者，自付 45%，在直轄市，由市府負擔 55%。(111 年度之標準為，家戶平均每人每月收入超過 23,262 元未超過 34,893 元者，市政府將負擔其每月 955 元保險費，民眾只要自付 782 元)。

2. 國民年金給付有老年年金給付、生育給付、身心障礙年金給付、喪葬給付及遺屬年金給付 5 種，上述給付都需要填寫申請書及備齊相關文件向勞保局申請(掛號郵寄地址：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二段 42 號；臨櫃地址：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 4 號)。
- 請協助宣導上開規定，並協助有意申請之民眾向本課提出申請，俾減輕其保費負擔壓力。

三、臺北市中山區公所兵役課

(一)93 年次役男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出境應先經申請核准。

1、申辦時間：應於出境日前 1 個月內提出申請。

2、申辦方式：請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

(<https://www.ris.gov.tw/departure/>) / 首頁 / 主題單元 / 「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進行申請。或至臺北市政府兵役局網站

(<https://docms.gov.taipei/>) 連結線上申請出境，並列印出役男短期出境核准通知單持憑出境，免再臨櫃辦理。

(二)入營防疫規定：考量國內疫情逐漸平穩，醫療量能充足，國軍疫情指揮中心同步調整防疫規範，入營當日維持役男上車前自行實施快篩，快篩陰性於徵集令上註記「陰性」並簽章，役政人員確認後加蓋職名章，始得上車入營。另役男於入營前 2 日自行實施快篩 1 事，自 112 年 2 月 20 日起停止辦理。

(三)為落實照顧役男服役期間需要生活扶助之家屬，使役男能安心服役，並能透過網路先行了解及試算是否符合申請條件，兵役局特別建置「役男權益-役安網」線上申辦 e 指通，敬請協助宣導多加使用。
(網址: <https://service.docms.gov.taipei/Miliapply/>)

(四)「戶役政管家 App」，請協助宣導役男踴躍下載使用！

內政部戶政司與役政署共同開發建置戶役政管家 App，「役政」功能包含「役政署全球資訊網最新消息連結」、「線上申辦連結服務」及提供主動訊息通知服務。役男可透過手機下載「戶役政管家 App」，即能經由 App 主動發送如「完成短期出境申請」、「徵兵檢查預告」、「徵兵檢查安排日期」、「徵兵檢查複檢日期」、「徵兵檢查體位判定結果」、「抽籤結果」、「徵集入營」及「申請家因補充兵役核定結果」等通知訊息，歡迎役男踴躍下載使用。

(五)後備軍人及補充兵緩召第 4、5 款暨儘後召集第 4 款自 4 月 1 日開始申請，申請類別、條件及受理期間如下表：

申請類	申請條件	受理申請期間
-----	------	--------

別		
緩召第4款	1、負家庭生計主要責任者，申請人須有受扶養人，且具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無其他兄弟姊妹負擔家庭生計者。 (2) 兄弟姊妹，均在營服役者。 (3) 兄弟姊妹，均未滿 20 歲者。 (4) 經核定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者。 2、須具有前項條件之一，且其家屬均符合下列條件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家屬年齡均在 60 歲以上或 20 歲以下。 (2) 患有身心障礙，無其他家屬照顧。 3、前項所述家屬，以下列親屬為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直系血親。 (2) 配偶或配偶之父母。 (3) 兄弟姊妹（以得予緩召者年滿 18 歲之前，已辦竣戶籍登記者為限，需檢附 18 歲之前已設籍證明）。 (4) 前項家屬如因案羈押、判處徒刑在執行或受保安處分、觀察勒戒、強制戒治中、失蹤，並經戶籍登記有案或被社會福利機構公費收容安養免予計列；另申請人應召集入營前免予計列家屬原因以消滅者，應恢復家屬之計列。 	自112年4月1日起至4月30日止
緩召第5款	1、無兄弟姊妹。 2、生（養）父或母已年逾60歲（52年次）或死亡，但生（養）父母俱亡者，不得申請。	自112年4月1日起至4月30日止
儘後召集第4款	1、兄弟姐妹中已有半數以上在營服役者。 2、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視同兄弟姊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由生父認領或撫養之非婚生子，經戶籍登記有案者。 (2) 依民法辦理收養，並經戶籍登記者為限。 (3) 得以緩召者年滿 18 歲之前，已辦竣戶籍登記者為限（需檢附 18 歲之年戶籍證明）。 (4) 未在營兄弟姊妹之和，半數為偶數時取其半；如為 3、5 等奇數時，取其 2、3。 (5) 符合申請者為 2 人以上時，需檢附協議書。 	自112年4月1日起至5月31日止

(六) 112年下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甄選作業規定，請協助宣導周知。

1、申請對象：77至93年次役男（83年次以後役男服一般替代役者，國內服勤役期6個月，國外服勤役期10個月。）

2、申請期間：112年4月6日至112年5月5日。

3、錄取名額：

(1) 一般資格名額1936名。

(2) 專長資格名額1068名。(含82年次前4名)

如申請人數逾額時，役政署將在112年6月2日辦理抽籤。中籤核定錄

取者，依申請時間先後順序入營。

4、申請方式：

(1)一般資格：應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主題單元/一般替代役申請/112年下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
(<https://www.nca.gov.tw/sugsys/>)登錄申請。

(2)專長資格：役男先上網登錄資料後，再將申請資料及證明文件掛號郵寄內政部役政署審核。

5、限制條件：無緩徵或無延期徵集事故（或役男切結緩徵或延徵原因能於113年1月31日前消滅）

6、專長資格需用機關有：

(1)社會役（社福照護、偏鄉醫療）：需用機關為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醫事司)。

(2)消防役（消防救護）：需用機關為內政部消防署。

(3)公共行政役(原鄉發展、文化專業、體育專長、海外服勤)：需用機關為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部、教育部體育署、外交部、僑委會。

(4)社會役(替代役訓練班管理幹部、勤務役男、社區營造、服役受傷退役弟兄生活協助等公益服務)：需用機關為內政部役政署。

相關作業規定及申請公告請詳閱內政部役政署網站

<https://www.nca.gov.tw/sugsys/>。

四、臺北市中山區公所人文課

(一) 112年度人口政策宣傳核心議題：

1. 婚育要把握攜手擁幸福，愛無分性別兒女皆是寶

(1)營造鼓勵適齡結婚生育氛圍，增加適婚單身者認識交往之機會。

(2)倡導性別平等觀念，不同性別性向相互尊重，男孩女孩都是寶。

(3)友善兵役制度，服役兼顧家庭。

2. 租屋享補助家庭輕鬆住，無礙好環境長者樂安居

(1)營造友善高齡且安全之無障礙設施環境、道路、騎樓及國家公園。

(2)推動自主都更整建，提升居住環境品質。

(3)支持婚育家庭的社會住宅與住宅補貼政策。

3. 培育新住民數位零距離，延攬好人才厚植競爭力

(1)培力新住民及其子女，奠基培育國家人才。

(2)推動數位平權，創造數位學習成長。

(3)鬆綁僑外人才入國居留規定，健全友善國際人才環境。

(4)強化各類外來人士線上申辦系統，便利來臺管道。

(二)性別平等政策宣導

為配合行政院推動性別平等政策，去除各種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請各里公處運用多元管道進行宣導，相關宣導資料可至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下載 (<https://gec.ey.gov.tw>)，另現代禮俗及消除性別刻板印象等相關素材，可至內政部民政司禮制行政參考下載

(<https://www.moi.gov.tw/cp.aspx?n=683>)，亦可逕至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網站/宣導與教材頁面下載 (<https://www.oge.gov.taipei/>)。

五、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經建課

(一)區民活動中心電源總開關及相關設備插頭請勿私自拔除，倘若因此造成相關設備損壞須付賠償責任（如消防逃生路口指示牌，持續放電數天即損壞無法使用），請使用區民活動中心之民眾切勿觸犯。

(二)臺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宣導「都更五箭」及「臺北市公辦都市更新7599 專案計畫」，前者將透過「降門檻、法放寬、速通關、排障礙、加碼辦」等5項行動措施，加速本市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進程；後者之計畫及申請書表請里民逕洽該處網站 (<https://uro.gov.taipei/>)「專案及成果-專案計畫」頁面下載。

親愛的市民：

本府為加速推動都市更新，於 112 年 3 月 7 日啟動，
「都更 5 箭、臺北無限，TAIPEI ON THE WAY」，內容如下：

何謂都更五箭？

第一箭「降門檻」

市府於 112 年 3 月 3 日公告實施「公辦都更 7599 專案計畫」，
受理意願門檻由 90% 降至 75%，並引進民間專業技術團隊，
以「早進場、幫試算、助選屋」三大創新服務，協助民眾參
與公辦都更。

第二箭「法放寬」

除公辦都更，市府同時積極檢討各項法令協助民間加速辦理
都市更新，包括「都更單元及事業計畫全面開放併送」、「山
坡地危險建物可更新」、「放寬商業區都更案後院深度比」等
法令鬆綁，使得民間辦理重建能更有彈性。

第三箭「速通關」

為加速審議程序，市府推出「都市更新 150 專案」，審議時
程 150 日，另外「權變小組提前進場」及「都市設計審議 130
快速通關專案」等方案，藉由提前審查及分流審查制度縮短
行政時程，讓民眾立即有感。

第四箭「排障礙」

目前臺北推動危老案件是六都之冠，未來市府將以「擴大培植民間專業人力」、「放寬檢討審查項目」、「精簡程序提升效能」等面向，持續加速危老重建案件進程，預計可縮短審查時間約 6 個月。

第五箭「加碼辦」

因應超高齡社會來臨，老舊公寓加裝電梯需求大增，未來將提高補助金額至 300 萬元(總工程經費 60%)、補助一樓空間美化費用，加速推動老舊公寓增設電梯。

相關資訊可於

「本處網站首頁/熱門查詢/都更五
箭專區」查詢



公辦都更 7599 專案計畫特點

- (1) 早進場：第一階段意願比由 90%調降至 75%，本府資源提早進入社區協助。
- (2) 幫試算：第二階段由本府委託專業技術團隊方案評估，提供更完整的試算結果，並擴大辦理量能。
- (3) 助選屋：第三階段由臺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辦理之模擬選配，協助民眾釐清權益。

公辦都更 7599 如何申請？

2. 社區自行整合意願達 75%，並符合以下條件，由其中一名所有權人檢具申請書表等文件，向本處提出申請：

- (1) 基地須位於本府公告之更新地區。
- (2) 面積達 2,000 m²以上。
- (3) 私有土地及私有合法建物所有權人數或合法建物戶數意願達 75%。
- (4) 未與潛在實施者簽訂同意書或協議書。

相關資訊可於

「本處網站首頁/熱門查詢/公辦都更
7599」查詢



更多資訊請洽下列管道

免費申請

15人法令諮詢說明會 (申請表請至都更處網站-便捷服務 下載)

線上資訊



台北都更解壓說



電話諮詢

2781-5696 #7599 (公辦都更7599諮詢專線)

2781-5696 #3093 (法令諮詢專線)

附件：112 年下半年里辦公處課程規劃表(附件 2)112/04/21

編號	活動內容	活動期間	備註
1	樂齡學堂 及共餐 民安演講廳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合計 6 月。(每週二 9 時至 13 時)	
2	醫療保健課程及 共餐 民安演講廳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合計 6 月。(每週四 9 時至 13 時)	
3	多元學習課程及 共餐 民安才藝廳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合計 6 月。(每週五 9 時至 13 時)	變更
4	排舞班 民安才藝廳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合計 6 月。(每週一 18 時至 21 時)	
5	開放時段 民安才藝廳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合計 6 月。(每週二 13 時至 17 時)	
6	舞蹈推廣班 民安才藝廳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合計 6 月。(每週二 19 時至 21 時)	變更
7	健康促進課程 (瑜珈、律動) 民安才藝廳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合計 6 月。(每週四 14 時至 18 時)	
8	開放時段 民安才藝廳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合計 6 月。(每週五 13 時至 17 時)	
9	兒童體適能 訓練營 民安才藝廳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合計 6 月。(每週六 12 時至 18 時)	
10	卡拉 OK 民安才藝廳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計 6 月。(每週六 18 時至 21 時)	
11	易筋經氣功教學 民安才藝廳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計 6 月。(每週三 19 時至 21 時)	新增
12	易筋經氣功教學 民安才藝廳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計 6 月。(每週四 19 時至 21 時)	新增
13	易筋經氣功教學 民安才藝廳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計 6 月。(每週日 13 時至 18 時)	新增
14	命理哲學 演講廳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計 6 月。(每週日 13 時至 18 時)	新增